

写给这路上所有无法重逢的告别——
相聚不如相忘，离别不如永别。

我该如何 说再见

这么远那么近
作品

How
should
I
say
goodbye

这里有让自己捧腹大笑或者感怀流泪的桥段，
也有文字都无法描述的元厘头和小荒诞，但更多的是让自己也不愿意再回忆的情感。



我该如何 说再见

这么远那么近
作品

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
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Group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我该如何说再见 / 这么远那么近著. — 北京 :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, 2016.11

ISBN 978-7-5502-9161-4

I . ①我… II . ①这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 . ① 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265001 号

我该如何说再见

作 者：这么远那么近

选题策划：盛世肯特

出 品 人：唐学雷

出版统筹：柯利明 林苑中

特 约 监 制：丁元元

特 约 策 划：丁元元 杨超男

责 任 编 辑：李 红 徐秀琴

特 约 编 辑：杨超男

营 销 推 广：姜 涛

特 约 校 对：雕龙文化

装 帧 设 计：80 零 · 小 贾

内 文 配 图：箱 舟

特 别 鸣 谢：流水纪 远近电台

音 乐 支 持：太合音乐集团合能量

责 任 印 制：张军伟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
(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83 号楼 9 层 100088)

北京市平谷县早立印刷厂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 165 千字 880 毫米 ×1230 毫米 1/32 9 印张

2017 年 4 月第 1 版 201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502-9161-4

定 价：39.80 元

未经许可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

版 权 所 有，侵 权 必 究

本 书 若 有 质 量 问 题，请 与 本 公 司 图 书 销 售 中 心 联 系 调 换。电 话：010-57892599

► 序 >>

都说习惯了告别，但我们没有	001
---------------	-----

► Part 1 / 第一章 >>

我的世界你已早退	011
远在远方的远	020
但行好事，莫问前程	034
我又没有很想你	046

► Part 2 / 第二章 >>

一座禁城	064
3012号房间	075
扶桑和安泽	085
雨夜出租车	099
含泪活着	113

► Part 3 / 第三章 »

一把匕首	140
胜者为王	150
你走了之后就别回来	161
时间会筛选出你想要的人	174

► Part 4 / 第四章 »

霸道少年你如风	184
如风的霸道少年——《霸道少年你如风》番外篇	198
不同向的风	214
相聚不如相忘，离别不如永别	229

► Afterword / 后记 »

我还是想再努力看看	240
-----------	-----

都说习惯了告别，但我们没有

我不喜欢深夜，是因为沉重，但我写文章的很多时候，都是在夜里。打开文档看了一眼，写下这本书的第一个故事，是2014年的9月，转眼近两年的时间过去了，有些时候我会回想起这些故事中的某些细节，想着什么时候能够把它们重新放在这一篇篇的故事里，可过了一段日子，就忘记了。

我们的生活远远比故事要复杂，这里面有的是让自己捧腹大笑或者感怀落泪的桥段，有文字都无法描述的无厘头和小荒诞，更多的是让自己也不愿意再回忆的情感，所谓的感同身受，大概就是你们看到我写的故事，然后回忆起自己的往事。

所以此时此刻写下这篇序言，只能算是为回忆打开一个匣子，算是一种喃喃自语吧。

反正，这世界上没有真正的感同身受，正如我们都谈再见，但实际上有多少离别，来不及道声再见。

感同身受不等于完全理解，而再见，也不意味着就一定会重逢。

记得前几天，我一个朋友对我说：你知道吗？其实大家都在背后议

我该如何说

再 见

▼

论你，议论你为什么有些时候很暖心，有些时候又狠心。

我有些奇怪，问道：这很矛盾吗？朋友摇摇头：不是矛盾，而是你把这两面都表现得太过明显，让自己的善恶都那样的昭然若揭。

想了想，我还是不知道该怎么回答他，或许作为白羊座的我实在不善于把情感掩饰在心里，我妈曾经就说我，任何的喜怒哀乐都在脸上，看一眼就知道了。

但大人们都教育我们说，真正的长大，是将自己的喜怒不行于色，不要让别人一眼就看穿你，尤其是看穿你此时的心情。

坦白说，我还是没有做到。

我们已经站在了成人的世界里，却依然没有学会成人的规律，没有学会这个游戏规则，我们总是觉得有好多时间，总是以为凡事都可以从头再来，但正如这个世界上没有相同的两个指纹一样，这个世界上，也同样没有可以从头再来的一模一样的道路。

我没办法做到隐藏自己的情绪，我曾想过，这或许就是我不太擅长写故事的原因吧。

我见过的好作家，他们用一篇篇精妙的故事和写作技巧，构架出一个个异常精彩的世界；他们用自己的脑洞和情感，将自己的所思所想所见所得放置于一个个虚拟的故事里，依托于自己笔下的“乌托邦”。

我尝试过了，我真的认真尝试了。我看许多故事，我读写作技法的文章，我研究那些故事中的套路，但毫无例外的，我都失败了，我始终都想从这些看似冷漠的技巧里，看到作者所蕴含的真实情感，都想从他

/序
都说习惯了告别，但我们没有

们虚构的一个人物上，找到属于作者真实的蛛丝马迹。

有些时候我很沮丧，没办法啊，我就是写不好故事啊。

或许，我不是一个善于遮掩的人，或许我也不是一个好的写作者，但我出了一本又一本的书，我写随笔、写鸡汤、写散文；同样，我也写故事，在这一本故事集里，我写下了这十几个故事，又是我不擅长隐藏的情绪合集，它叫作再见。

嗯，确实是这样子的，这些你即将看到的故事，都有关于告别，都在说着再见，而我们时时刻刻，不也是如此吗？

在我的成长过程中，我印象深刻的，往往都是一些不重要的事以及其中的细枝末节。我高中离家时，车窗外飞驰而过的树木和绿葱葱的田野，旁边是一个中年的大叔大声地用我听不懂的方言打电话；上大学时送别家人，妈妈拉着我不停地嘱咐，而我一脸不耐烦的表情让她最终放弃，走的时候一步三回头地看着我；姥爷去世后我哭着跪在灵前，磕头烧纸点香，在送别的道路上泪眼婆娑地回忆着曾经的点点滴滴。

有时，我实在是羡慕那些留在一个地方的人，我也渴望自己一直站在同一片熟悉的土地上，有熟悉的风景和熟悉的人，有我的童年、少年、青年，甚至直至我死去，都在这里。

可我正如父亲说的：你不是一个可以停留在原地的孩子，你的心就是你的翅膀，注定要飞起来，飞得越远越好。

那时我将这句话当作一种夸奖，我以为飞得越高越远，就越能证明自己的能力，我曾将父亲说这句话时的落寞表情当作是不舍，后来过了



很多年我才想通，那不是不舍，而是无奈。

因为我已经明白，有些人事，一旦说了再见，就再也没有办法回头了，无论是曾经遇到的人，还是我们所谈的那个故乡。

我曾经看过这样一个问答，问题是：与人道别后是一种怎样的体验？而且还解释了问题，不是要谈再见，而是谈再见后自己的状态。有一条回复让人伤感，他写道：告别后，我时常都在和陌生人打交道，而且没办法熟络起来，害怕下一次的告别如之前一般的伤心。

在那些过去的成长的时光当中，我们多少次和陌生人打交道？我不止一次用冷漠的表象来拒绝旁人的微笑和善意，也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养成了表面嬉闹却不走心的习惯，学着不去当面表达自己的真情实感，又在一次次的再见后落寞失望，很多时候我都问自己，这样做是否得不偿失。

答案是显而易见的，我们都还没有学好该如何道别，我们也没有为再见练习过台词，我们只是学会了铭记，记住那些转身离开的背影，记住他们最后一刻的笑容和眼泪，记住我们曾为相遇付出的真心，也记住了那些伤害和敌意。

因为知道此后的相见遥遥无期，所以时时都在暗示自己此刻要珍惜。

可是啊，我们终究都是好了伤疤忘了疼的人，时间久了日子长了，我们就会以为有些人永远不会离开，也会觉得自己原本下定决心守护的情感开始一文不值，于是渐渐地我们就开始不在乎，也不愿意再付出，这本来美好的情感，就成了一枚开始倒计时的定时炸弹。

嘀嗒嘀嗒，嘀嗒嘀嗒，我们认为是时间的流逝，但实际上它却是在

人都说习惯了告别，但我们没有

为最后的告别打上注定的烙印，成为我们可能还不自知却无法挽回的分散结局。

我们的心总是有限的，记住想要记住的，就会忘记那些曾经想要记住的，铭记也有时效性，也会分轻重缓急，有时可能因为想要珍惜，有时可能因为情感空缺，就好像是买来的物件，摆在那里，长久不去擦拭，最后就会被遗忘了。

忘记了曾经为得到它付出的决心，以及它的价钱、它的品牌、它的意义，我们像是掸去灰尘一般轻轻将它们移除，只是不管是记得还是忘记，都在我们的一念之间。

我们都是这样的人，都说因为要再见，所以要珍惜当下，可是走着走着，这种初心，也被我们遗忘了。于是我们才要一遍遍被自己和旁人提及，你要珍惜，你要珍惜，我甚至有些厌烦了这种陈词滥调，珍惜有什么用，记住有什么用，它能够带来挽回吗？它能让你我重新开始吗？

哪怕是再感动人心的破镜重圆，也终究会有一条条的裂痕，一旦还要面临再见，会碎成一地的粉末，风一吹就散了。

我就是知道了人与人之间注定是这样的结局，所以写下了这本书。

在上一本的故事集里，我写到了亲人的离世，我曾认为那是最悲伤的离别，是我们无法承受之痛，因为毕竟生死相隔，再没有重逢的机会，于是用了最悲哀的笔调去描述自己的心情，而那也是我最真切的情感体验，生死，就是我们最无法接受的永别。

但冥冥中被我忽略的是，生死是永别，不是告别和再见。因为知道

我该如何说

再 见

▼

再也无法相见，所以心里不再抱有期望，不再存有幻想，我们只能放手，没有其他的选择，悲伤的是情感的逝去和人的离开，但最终会接受这个现实，因为那已经是永远无法挽回的终点。

我必须承认的是，对于这种生离死别，慢慢地就习惯了，不是说习惯了生死，而是习惯了这种永别的情感，它渐渐地会被时间稀释，变成回忆的契机。

但现在所谈的再见，是以为还会有相遇的机会，比如我写下的那些人，那个学生时代我一直仰视的玩伴、那个总是欺负我的同桌、那个爱人眼中完美的伴侣、那个重新回到家的父亲……我写下的那些人，我以为他们都会回来。

但实际上，曾经说了再见，多年以后再重逢，不是重逢的曾经的你我，时间飞逝而过，很多事情都改变了，你不是曾经的你，我也不是曾经的我，就算我们多年后重逢，又怎么会和往昔一样呢？

所以，老同学再聚只能靠着回忆，儿时的玩伴相遇却无话可说，曾经的爱人爱上了他人，曾经的家人得不到原谅……

你知道再见可怕的是什么吗？可怕的不是我们再也不见，而是我们再见后，才真正明白，人生无常，物是人非。

“物是人非”这个词，才是最残酷的，我们不得不接受的事实。

我写这本书，不是为了告诉你告别的残忍，也不是想要你珍惜现在的拥有，而是让你明白，哪怕你们再重逢，也再不是往日的景象，你们早已站在了不同的道路，前往了不同的世界，你们的隔阂，就在你们曾

序
都说习惯了告别，但我们没有

经说再见那一刻开始，就已经注定了。

这种距离，不是对错那么简单，而是时间平白无故在中间画下了无法逾越的鸿沟，没人能跨越，因为时间永远无法重来。

我是一个喜欢怀旧的人，但我更喜欢不要有那么多的道别充斥在自己的生命里，前途的风景就算是无比撩人或者电闪雷鸣，我也不喜欢用别人的离开来换得自己的太平，那对别人太不公平，实际上也在压榨自己的空间。

挥手之间，总有很多想留下的被我们遗忘，也有很多不想铭记的却被带走，人人都是如此，我们的生活就是充满着各种阴差阳错和不可预料。

唯一可控的，就是让这告别来临的日子慢一点，再慢一点。

我不敢说自己写的故事多么的曲折和精彩，只能说我尽力去描述在这种相遇和离别背后我的真情实感，更多的，我写下的是自己的无奈。

面对生命，面对人事，甚至面对我们自己的日子，已经有一种深深的无力感开始日复一日地萦绕在自己心头，成为我越来越焦虑的原因。

年岁渐长，我已经学会面对，但面对还远远不够，争取也远远不够，因为我知道无论自己如何努力，很多事情都无法改变，这就是所谓的无能为力，我没办法做到洒脱地放手，我只能选择写下它们，记住他们，最后告诉你们。

讲一个故事，不是说故事中有多少曲折的情节，而是让你通过这个故事，了解我的无奈，明白我的放弃，同时，也请观照自己的人生。

那些悠然成梦的岁月，那些肆意放纵的曾经，都可以在挥手之间说



声再见了。说再见是一件需要勇气的事情，我们都应该好好练习说再见，但这并非是熟能生巧的事情，这其实是一件需要下狠心的事情，不回头，不回忆，不期待，不奢望，多需要勇气和决绝啊！

但你知道吗？我们没办法，我们没有理由去固执地挽留一个人停留在身边；我们也不能自私地让那个人因为情感就不去别处，所谓的好聚好散只是对挽留的一种遮掩；我们没办法，既没有办法让相遇早早到来，也没有办法让告别理所当然。

所以，我们说，如果非要告别，那么就让它来得晚一些，哪怕只是多一秒。

多一秒钟又有什么用呢？其实没用，但我们总是自欺欺人地以为多一秒就多一种可能，但实际上我们只是多了一秒钟徒增伤心，到了下一秒，我们又要面对离别。

只要你敢说再见，那么一起的情感还是会从生命中淡去，我们认为一辈子都要刻骨铭心的痕迹，还是会从岁月里被抹去。

尴尬的是，我们毫不自知这种变化，所以才会在真的重逢中后知后觉，猛然察觉一切早已不同于往日，并且对这种隔阂和距离无能为力，这才是我的这本书想要探讨的最后核心。

其实于我而言，写下这本书中的故事不需要多大的勇气，我只是挑选了自己生命中的一些片段和你分享，我相信你会理解我的这种想法，毕竟没有人会一直拥有所有，毕竟我们都曾经或多或少面对过离别。

我对说再见这回事一点都不含糊，我也对重逢依然怀有希望。

/ 序
都曾习惯了告别，但我们没有

我期待有朝一日，我们真的可以习惯告别，我也期待有人站出来大声反驳我，说我都是错的，说我在胡说八道，明明有些事情可以重新来过，明明有些人再回来一如往昔。

如果这种再见和相逢不是一种特例，我不会气急败坏，反而会感动落泪，我一定会郑重向你道歉，因为这个世界上，终于不再有物是人非。而我，也终于可以心安理得地期待，期待属于自己的从头再来。

这么远那么近

2016年5月20日于北京

Part 1

第一章

我的世界你已早退

之前我爱你，你还在；之后我依然爱你，你却走远。我们终将这样错过。

或许有些爱情也不过如此吧！当心的距离渐行渐远，哪怕同处一个屋檐下也感觉远在天边。曾经的世界里彼此照耀，而后各奔东西不再依恋，千疮百孔的爱情在心里偃旗息鼓，只留下空荡荡的记忆捉弄依然停留在原地的那个人。

到最后与其相见，不如怀念；到最后与其随缘，不如缘灭。各自安好，相忘无言。

这一年北京的冬天，好像比往年暖和很多，依然没有下雪。夏严提着行李站在地铁六号线的终点站口，看着远处自己曾经住过的那个小区，她最终没有勇气再进去，站了良久，她把手中的请柬撕碎，转身离开。

这一天是2013年12月21日，距离传说中的世界末日，已经过去整整一年了。

故事的女主人公叫夏严，大家唤她燕子，男主人公叫郭磊，别名锅子。他们是大学同学，同级不同系，相遇和在一起的桥段都很普通，无非就是偶尔相遇，彼此欣赏，成为好友，最后在一起，爱情的顺理成章在他们身上应验，他们只是大学中最普通最平常的一对。

锅子家境不好经济拮据，好不容易从外地的农村考到北京的大学，一直都在咬紧牙努力，忙着读书和打工，拿奖学金赚学费，又参加了好几个社团。燕子看到他这么拼命，觉得自己应该体贴、温柔，打理好他日常的一切，于是燕子在大学里是锅子的后备军，帮他处理杂事，报名参加比赛，和团委领导周旋他入党的名额，争取更好的助学补助，而这一切，燕子做得心甘情愿。

燕子其实是典型的北方女孩，说话大嗓门，做事雷厉风行，是班级里最活跃的一位，但这一切到了锅子身上都变得鸦雀无声，她曾经对我说她明白自己应该做什么，两个人在一起，就要不断地牺牲自我，妥协个性，爱才能长久。

我问她，你这么想，锅子知道吗？她摇摇头。我又问，你这样为了他改变自己，他又为你做过什么？她愣了一下，没有说话。